



大 会

Distr.
LIMITED

A/AC.109/L.1833
6 July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 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
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

主席提出的决议草案

特别委员会,

回顾大会1963年12月16日第1970(XVIII)号决议要求特别委员会研究各国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给秘书长的情报,并在审查大会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决议内所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时充分考虑到这种情报,

又回顾大会1994年12月9日第49/39号决议要求特别委员会继续执行第1970(XVIII)号决议所赋予的任务,

强调各管理国按照《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及时递送适当的情报,特别是秘书处编写有关领土的工作文件时所需的情报的重要性,

1. 重申在大会尚未确定一个非自治领土已经到达《联合国宪章》第十一章规定的充分自治以前,有关管理国应继续按照《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有关该领土的情报;

2. 请各有关管理国至迟在非自治领土行政年度终了后六个月内向秘书长递送或继续递送《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所规定的情报,以及各有关领土内政治和宪政发展的最详尽情报;

3. 请秘书长继续确保在编写有关领土的工作文件时从所有可得出版物来源收集充分的情报;

4. 决定以不违背大会在这方面可能作出的任何决定为条件,继续依照既定程序,执行大会第1970(XVIII)号决议所赋予的任务。

- - - - -